

1月1日起,新个税法正式实施

纳税人可以通过四种方式进行填报

本报讯(记者李会斌 通讯员王威、王培炎)1月1日,备受关注的个人所得税法正式实施。纳税人可以通过四种方式进行填报。

河北省税务局个人所得税处处长王俊现介绍,此次改革主要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和特许权使用费四项劳动性所得首次实行综合征税;个税起征点由每月3500元提高至每月5000元;首次增加子女教育支出、继续教育支出、大病医疗支出、住房贷款利息和住房租金等专项附加扣除;优化调整税率结构,扩大较低档税率级距等。其中,新起征点和税率已于2018年10月1日施行。六项专项附加扣除是此次个税改革的亮点,内容基本涵盖了所有纳税人,也标志着我国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税改革迈出关键一步。

据介绍,六项专项附加扣除是指纳税人还可享受子女教育、继续教育、大病医疗、住房贷款利息或住房租金,以及赡养老人等扣除。纳税人享受这项优惠政策,需要填报《专项附加扣

除信息采集表》。

王俊现表示,纳税人可以通过以下四种方式进行填报:一是按照税务机关公告的渠道下载手机APP“个人所得税”软件填写;二是登录税务机关的电子税务局网站填写;三是填写电子信息表;四是填写纸质信息表。电子和纸质信息表都可在省税务局网站下载。其中,选择在扣缴单位办理专项附加扣除的,可以直接将纸质或者电子表提交给扣缴单位财务或者人力资源部门,也可以通过手机APP或互联网WEB网页填写后选择推送到扣缴单位。

据了解,为确保个税改革落实到位,我省税务部门充分运用现代信息化技术,提高办税效率,减轻办税负担,主动送政策入户、抽调骨干人员举办专项辅导培训。截至目前,我省各级税务机关已累计召开个税培训会12938场,培训纳税人2136630人次、扣缴单位50359户次,上门辅导6948户次。

我省出台方案

加快坝上地区生态环境治理修复

到2022年,实施退化草地治理60万亩以上

为建设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加快推进坝上地区生态环境恢复,提高坝上地区生态承载力,近日,我省出台《关于加快坝上地区生态环境治理修复实施方案》提出,到2022年,实施退化草地治理60万亩以上,完成造林绿化206万亩,确保湿地面积不缩减。

本报记者 刘岚

目标:2022年基本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

方案提出,到2022年,坝上地区实施退化草地治理60万亩以上,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73%;完成造林绿化206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28.2%;确保湿地面积不缩减,区域用水总量由1.59亿立方米调减到1.11亿立方米,地下水开采量由1.44亿立方米调减到1亿立方米,基本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

同时,加快以节水为导向的种植业结构调整,到2022年,实施农作物休耕100万亩,化肥、农药用量保持负增长,主要农作物肥料利用率提高到41%。

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到2020年,村庄生活垃圾治理率达到90%,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0%左右。

任务:8项重点任务修复坝上生态

方案确定了坝上地区生态环境治理修复的8项重点任务。

草原保护:大力推进退耕还草

根据方案,我省将大力推进退耕还草,建设10个万亩以上草原生态保护示范区。开展草原公园建设,每县启动建设1个示范型草原公园。创建国家示范牧场,选择8个有实力的牧场,集中建设万亩以上示范区。到2022年,奶牛存栏稳定在20万头左右,肉牛出栏稳定在30万头左右,肉羊出栏稳定在150万只左右,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75%。

造林绿化:到2022年完成造林206万亩

重点建设塞北林场、千松坝林场、御道口林场等规模化林场。加大天然林和生态公益林资源保护力度,到2022年,规划完成造林206万亩。

湿地保护:重点推进湿地自然保护区建设

争取将坝上地区国家湿地公园列入国家保护工程范围,加快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和湿地保护小区建设。重点推进2个湿地自然保护区、7个省级及以上湿地公园建设。选择面积较小、分布零散不适宜建立湿地自然保护区和湿地公园的区域,优先建立17个湿地保护小区,对坝上湿地生态脆弱区和遗鸥等珍稀鸟类栖息地进行保护与恢复。

压减地下水开采:加快制定张家口取水井关停方案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完善省、市、县三级行政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体系,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坝上禁止开采区和地下水用水总量已经达到或超过控制指标的县(区),除法定情形外,一律不准新凿机井。将用水总量和地下水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分县(区)、分年度进行分解考核。到2022年,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8万亩。

种植业结构调整:到2022年退减水浇地40万亩

积极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压减水浇地蔬菜、马铃薯种植面积,改种苜蓿、胡麻、杂粮等抗旱耐旱作物,不再抽取地下水灌溉,到2022年,退减水浇地40万亩,其中蔬菜种植14万亩、马铃薯种植26万亩。大力实施休耕轮作,选择生产

条件差、种植效益低的旱地开展休耕,一个休耕周期为三年,休耕两年种植一年,休耕与种植交替进行,休耕期间种植箭筈豌豆等绿肥作物,通过压青实现养护地力、蓄水固土、保护生态。

逐步扩大“水改旱”(旱作雨养)规模,开展退水还旱,实行旱作雨养种植,到2022年,休耕规模达到100万亩。保留的水浇地,凡是采用畦灌和喷灌等粗放方式灌溉的,2022年底前全部改为高效节水滴灌、水肥一体化,提高灌溉用水效率。

“空心村”治理:探索宅基地退出补偿方式

对坝上地区空置率50%以上的村庄开展“空心村”治理,原有宅基地复垦后实施还林还草。

积极发展土地股份合作,对拆旧复垦出的土地,采取确权确股不确地的方式,股份量化到集体组织成员,统一流转后实行规模经营,建设生态园区。

引导农民自愿退出宅基地,探索采用货币补偿、养老金补助、住房置换等多种宅基地退出补偿方式。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度贫困村全面开展生活垃圾治理

在深度贫困村全面开展生活垃圾治理,建立适合坝上地区实际、方式多样的垃圾分类、收集和转运体系。

大力实施厕所革命,坚持农村改厕与新型社区建设、易地搬迁相结合,推进农村厕所退街、进院、入室,城镇污水管网可延伸覆盖到的村庄选择使用水冲式厕所;高寒缺水地区选择粪尿分集或双坑交替式厕所,合理新建卫生公共厕所。

积极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优先治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自然保护区周边的村庄和经济条件较好的村庄。

稳步推进农村新型社区、产业园区、生态功能区“三区”同建,统筹推进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引导农民向社区集中、产业向园区集中、土地向规模经营集中。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实施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

大力推广化肥减量增效技术,实施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到2022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5%,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5%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85%以上。



公益相亲会

2018年12月31日下午,沧州市40多位“热心红娘”和爱心志愿者为在北京工作的沧州籍青年举办了一场大型公益相亲会,为众多单身男女提供相互认识和了解的机会。活动主题为“花好月圆,缘聚京沧”,当天共有330多名家长和单身男女参加。

通讯员 魏志广 本报驻沧州记者 李家伟/摄

我省集中整治“医疗欺诈”

重点治理“术中加价”、过度诊疗等六大行为

泌尿外科(男科)、妇科等专科领域将重点整治

本报讯(记者刘岚)记者从省卫生健康委获悉,1月1日起,我省将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医疗欺诈”集中整治专项活动,严肃查处违法违规案件,进一步增强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意识,规范医疗机构执业行为,净化医疗市场环境,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就医安全。

据了解,此次专项整治重点治理六大行为:“术中加价”,即以不正当手段在病人手术过程当中要求甚至胁迫患者增加手术费用的行为;价格欺诈,即利用虚假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群众接受诊疗服务的行为;虚假诊疗,即虚构病症、伪造检验报告、捏造手术项目等虚假医疗行为;过度诊疗,即无意义诊疗、无必要手术、无指征用药等明显超过正常诊疗需要的行为;雇佣医托,即雇佣人员欺瞒引诱甚至强迫

患者前来就医的行为;误导招揽,即采用各种手段进行虚假宣传、误导招揽患者的行为。

此次集中整治专项活动将覆盖全省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特别是投诉举报多、问题突出的医疗机构以及泌尿外科(男科)、妇科、口腔、美容、皮肤科、健康体检等专科领域。各级卫生健康部门将根据群众投诉举报线索,采取明察暗访、现场取证、实地查看、人员访谈等方式,全方位开展一次拉网式集中整治专项活动。

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还将加强与医保、行政审批、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的联系沟通,密切协同配合,形成监管合力,同时将专项活动与医疗机构日常监管、“双随机”抽查、医师定期考核、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工作紧密结合,推动行业综合治理。